

博野县财政局收发文传阅卡

来文单位	河北省财政厅	字 号	冀财农【2023】93号
收到时间	2023年7月14日	密 级	
名 称	关于调整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		
局 长 批 示	7.17 年 月 日		
分管局长 批 示	王世国局长阅示 农村衔接资金. 原理和拨付等 年 7 月 17 日		
办 公 室 拟办意见	请志辉同志阅示 年 7 月 17 日		
备 注			



河北省财政厅文件

冀财农〔2023〕93号

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调整 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的通知

有关市、省财政直管县财政局：

根据 2022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考核结果，现对《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冀财农〔2022〕155 号）下达的 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进行调整，具体调整情况见附件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科目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不变。



附件：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调整情况表（分市、县下发）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乡村振兴局，有关市、省财政直管县乡村振兴部门。

河北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3年7月14日印发



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调整情况表（分市、县下发）

市县名称	预算代码	调整（冀财农（2022）155号）金额（万元）	备注
博野县	130637	496	2022年国家衔接资金绩效评价考核第三方实地评价奖励

